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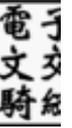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員 黃駿逸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31

電子信箱：h10026028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1101073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1111020函、勞動部1111026函、會議紀錄

(376735100E_1110107391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10107391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1010739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111年10月13日召開「勞工自願提繳勞工退休金制度宣導措施」會議紀錄及相關宣導資料各1份，請查照並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7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10105772A號書函暨勞動部111年10月20日勞動福3字第1110146167號及同年月26日勞動福3字第1110146198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勞動部為提升勞工自願提繳退休金，召開「勞工自願提繳勞工退休金制度宣導措施」會議，請依旨揭會議紀錄及該部提供宣導資料或網路連結，運用現有電子媒體或各種場合，協助宣導勞工自願提繳勞工退休金制度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四、宣導電子檔部分，請至教育部官網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moe.gov.tw>)以文號：1110105772A及認證碼：1D58BFB2B0下載附件檔案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